

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采购换发 2023 年执法制式服装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32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34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	4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采购换发 2023 年执法制式服装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采购换发 2023 年执法制式服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hebi.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淇滨磋商采购-2024-11

项目名称：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采购换发 2023 年执法制式服装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490,820.00

最高限价（元）：490,820.00

采购需求：采购换发 2023 年执法制式服装一批，不分包。（详情见招标文件所示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15 日历天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3. 供应商须提供以下相应条款的信用承诺（后附格式）：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次采购;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连续两年无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以上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做入投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7月30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潜在供应商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点击“政府采购”,登录之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及其他资料。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7月30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三坐席,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

远程开标会。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在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投标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无效。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392-3362905；

2.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修改、澄清、补充公告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进行公示。潜在供应商有义务自行查阅或向招标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单独告知。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二）潜在供应商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CA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CA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的相关说明。

（三）潜在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招标文件。

（四）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服务指南”栏。

（五）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六）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华山路 128 号

联系方式：路先生 0392-33244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23 幢 3 层 03 号

联系方式：刘女士 15539221920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序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采购换发 2023 年执法制式服装项目
2	采购人	采购人：鹤壁市淇滨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华山路 128 号 联系方式：路先生 0392-3324411
3	采购代理	采购代理机构：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23 幢 3 层 03 号 联系方式：刘女士 15539221920
4	标段划分	1 个包，不分包
5	采购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6	资金来源	区财政资金
7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15 日历天
8	质保期	一年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
11	最高限价金额	最高限价 490,820.00 元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
13	签字盖章要求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时，按照“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
14	响应文件递交	详见磋商公告
15	响应时间、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6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

		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7	磋商文件澄清、 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hebi.gov.cn:8060/ ）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采购文件，则同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hebi.gov.cn:8060/ ）网站“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采购文件）。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8	远程不见面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 ），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19	开标程序	投标截止时间点宣布投标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供应商使用与制作响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开标结束。 注： 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登陆系统在线。 ②在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询价、澄清，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询价、澄清及时做响应、答复； ③该项目有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关注本项目评审度，避免错过报

		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
20	磋商小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21	评委会推荐中标人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1-3 人 1.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 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如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	采购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23	付款方式	服装验收完成后，一次性付清。
24	监督	本项目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25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组成文件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及分包划分、合同履行期限等

1.3.1 本次采购范围及分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6）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8）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9）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0）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1）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2）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

单；

(13)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4)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 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2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竞争性磋商须知；
- (3) 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磋商响应文件；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在投标截止 10 日前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采购文件内容的质疑。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澄清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通知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澄清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2.4 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采购文件的澄清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将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通知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修改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采购文件内容的质疑。

2.3.3 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采购文件的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1.2 投标范围

(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分包或几个分包进行响应。

(2) 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投标，如仅投报分包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报总价，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供应商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

3.2.2 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2.3 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3.2.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原则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2.5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6 供应商投标报价应包含采购费、人工费、运输、安装、税费、利润、中标服务费及本磋商文件虽未提及但在完成本项目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一切费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投标文件的递交

3.6.1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3.6.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6.3 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3.6.4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3.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2）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3）不同的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 （4）不同的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人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6）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1.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ebi.gov.cn:8060>）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请各位供应商注意，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

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 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5.2 开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应持 CA 数字证书通过网络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远程开标大厅，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解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同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

（2）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3）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有关内容。

（5）唱标结束后进入质疑期，异议回复完成之后开标结束。

开标补救措施

5.2.2 开标过程中因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开评标，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5.2.3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5.2.4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2.5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登录系统提出。在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有 5 分钟质疑期，在质疑期内，投标人可以提出异议，签章提交，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系统中作出答复。质疑期内

投标人未提出异议，视为无异议，开标结束。

5.4 资格审查

5.4.1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5.4.2 资格审查标准见“竞争性磋商须知”。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最终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选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不缴纳）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若有）。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应当赔偿损失。

7.4.3 付款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4 废标条件和采购方式变更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 采购方式变更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组织招标；或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

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与接收

9.5.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9.5.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9.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若为授权代表的，则须提供针对本项

目质疑事项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并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递交的质疑函内容不完整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质疑函。

9.5.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未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9.5.5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若为授权代表的，则须提供针对本项目质疑事项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并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出投诉的日期。

9.5.6 投诉人应当根据 9.5.5 规定的信息内容，并按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起投诉。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提出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规定；

（三）在投诉有效期内提出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5.7 供应商在全国范围内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质疑或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5.8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9.5.9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质疑供应商可以依法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需求

序号	批次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单位
1	第一批次	春秋常服	面料颜色：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毛涤哔叽经纬纱 12.5tex×2，羊毛 70%，聚酯纤维 30%，单位面积质量 197g/m2	200 套
2		冬执勤服	面料颜色：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毛涤缎背哔叽经纬纱 12.5tex×2，羊毛 60% 聚酯纤维 40%，单位面积质量 233g/m2	200 套
3		长袖制式衬衣	面料颜色：天空蓝色（PANTONE 18-3945 TPX）；配色镶边：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精梳涤棉混纺染色方平布 5.9tex×2/11.8tex，涤 60% 棉 40%，单位面积质量：148g/m2	400 套
4		短袖制式衬衣	面料颜色：天空蓝色（PANTONE 18-3945 TPX）；配色镶边：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精梳涤棉混纺染色方平布 5.9tex×2/11.8tex，涤 60% 棉 40%，单位面积质量：148g/m2	600 套
5		单裤	面料颜色：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防静电仿毛哔叽，经 34s×纬 36 s 涤 65% 粘 35%，单位面积质量 180 g/m²	400 套
6		单皮鞋	鞋帮为围盖、系带式结构。鞋面为铬鞣黑色全粒面小牛皮，厚度：(1.2~1.4)mm。鞋里为铬鞣黑色头层水染猪皮里，厚度：(0.4~0.6)mm。内底为汉麻合成内底，帮底结合工艺采用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工艺	200 双
7		皮凉鞋	鞋面为铬鞣黑色中小黄牛鞋面革，厚度：(1.2~1.4)mm。鞋里为铬鞣黑色头层水染猪皮里，厚度：(0.4~0.6)mm，内底为汉麻合成内底，帮底结合工艺采用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工艺	200 双

8	第二批次	冬常服	面料颜色：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毛涤缎背哔叽经纬纱 12.5tex×2，羊毛 70%，聚酯纤维 30%，单位面积质量 233g/m ²	20 套
9		长袖制式衬衣	面料颜色：天空蓝色（PANTONE 18-3945 TPX）；配色镶边：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精梳涤棉混纺染色方平布 5.9tex×2/11.8tex，涤 60% 棉 40%，单位面积质量：148g/m ²	40 套
10		短袖制式衬衣	面料颜色：天空蓝色（PANTONE 18-3945 TPX）；配色镶边：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精梳涤棉混纺染色方平布 5.9tex×2/11.8tex，涤 60% 棉 40%，单位面积质量：148g/m ²	60 套
11		皮凉鞋	鞋面为铬鞣黑色中小黄牛鞋面革，厚度：(1.2～1.4)mm。鞋里为铬鞣黑色头层水染猪皮里，厚度：(0.4～0.6)mm，内底为汉麻合成内底，帮底结合工艺采用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工艺	20 双
12	第三批次	单裤	面料颜色：藏青色(PANTONE 19-4007 TPX)。面料：防静电仿毛哔叽，经 34s×纬 36 s 涤 65% 粘 35%，单位面积质量 180 g/m ²	16 套
13		单皮鞋	鞋帮为围盖、系带式结构。鞋面为铬鞣黑色全粒面小牛皮，厚度：(1.2～1.4)mm。鞋里为铬鞣黑色头层水染猪皮里，厚度：(0.4～0.6)mm。内底为汉麻合成内底，帮底结合工艺采用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工艺	8 双
14	标志标识类	腰带	按照《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应用管理办法》执行。	220 条

二、项目要求

1. 以上所有服装参数均应符合《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建督〔2017〕31 号）文件中

《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要求，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最终供货数量以实际测量人数为准；
3. 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作出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
（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
（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一）资格审查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见资格条件承诺函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见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见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次采购；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6	其他资格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二) 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要求
2.1.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2项规定
		其他服务需求	符合第三章“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规定

(三) 评分办法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100
报价部分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1. 评审价格：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磋商小组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不参与价格分的计算。		30
商务部分 (20 分)	企业实力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生产过程中有效合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须附扫描件或复印件并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有效期内查询证明，全部满足得 4 分，缺少一项或不提供均不得分。	4
		1.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中国绿色环保产品证书并提供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中国节能环保产品证书并提供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售后服务先进企业证书并提供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检测报告、外观检测报告，每提供一项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4
		1.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并提供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期证明资料，	3

		未提供有效期证明资料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 AAA 级质量服务诚信单位证书并提供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期证明资料，未提供有效期证明资料的不得分）； 3.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商标注册证书的并提供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期证明资料，未提供有效期证明资料的不得分）。	
	企业设备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服装制作及配套产品的专业完整的设备生产线，各环节生产设备及检测设备良好（须提供主要生产设 备/设备清单及彩图、购置发票或合同复印件）；具有服装 CAD 设计打板系统、数控裁剪机、电子送布直驱自动切线平缝机、电脑化制衣吊挂系统、圆领整烫机、高速包缝机、环合缝机、气浮拉布台、平缝钉扣机、自动钉扣机等设备，每提供一种设备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分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企业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承接过类似的业绩，每提供一项类似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4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4
技术部分 (50 分)	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	根据制定的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包括生产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工艺流程及生产设备技术优势、岗位和人员设置、质量保证措施等方面等）进行评分： （1）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内容完整、工作流程规范、制度完善、控制措施具体、质量检验资料完备，充分保证项目质量控制要求得 10 分； （2）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内容完整，控制措施具体、质量检验资料完备，工作流程和制度基本可行，能满足项目质量控制要求得 5 分； （3）方案明显不合理项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或缺乏实质性内容、未提供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10
	退换货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退换货方案(包含退换、增补等)进行评分：	10

		(1) 方案完整详细、具有针对性, 条理清晰、合理, 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10 分; (2) 方案完整且阐述较详细, 条理清晰、合理, 能确保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3) 方案明显不合理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或缺乏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4) 未提供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服务承诺(包括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详细完整的“三包”服务措施, 解决问题时间, 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维修方式、备品备件、售后信息的收集反馈和投诉处理、质保期内、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等)完整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进行评分: (1) 方案内容完整、重点突出、结构严谨、符合本项目情况、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 10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能把握重点的, 得 5 分; (3) 不全面、科学性差、合理性差、完善性差不得分; (4) 未提供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10
	产品供货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运输方案、配送方案、应急供货方案等)进行评分: (1) 方案详实、完整、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 (2) 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针对性较强的得 5 分; (3) 方案不完整、不合理、针对性低的不得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10
	产品制作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制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包括生产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工艺流程及生产设备技术优势、岗位和人员设置等方面)进行评分: (1) 方案详实、完整、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 (2) 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针对性较强的得 5 分; (3) 方案不完整、不合理、针对性低的不得分;	10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以上所有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2 **详细评审**（3）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4）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情况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否则无效。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需求、专业实际情况、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变相拒绝提供的有效情况说明或情况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投标报价得分做零分处理，且其投标报价不纳入评标基准价计算，评标基准价重新计算。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

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 磋商承诺函

（采购人）：

根据贵方磋商公告（项目名称、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已被正式授权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同时，签字代表宣布承诺如下：

1）已详细阅读本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理解其实质性内容，同意承担其规定的全部义务和相关责任，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和误解的权利。

2）严格按照本文件的规定报价，如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全面履行合同。

3）本次递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_____，不得在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4）不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材料。

5）同意提供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所提供的资料符合采购人的标准且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6）我公司已详细阅读“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的各项内容，并了解本项目全部内容。成交后，将严格按照“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的各项要求提交报告。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电话（手机号码）：

邮箱：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初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职 务：

电话（手机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致：____（采购人）____

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____公司（或企业、单位）任____（董事长、经理、厂长）职务，是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就参加“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签署响应文件。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致：____（采购人）____

本授权书声明：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授权委托人的姓名、职务）____为我方就“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的授权委托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报价、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授权委托人无转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4 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情况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6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4								
5								
.....								
报价	大写：							
合计	小写：							

注：

- 1、投标人必须按“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计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 2、表中的设备名称及数量应与“项目要求中项目设备清单”的内容一致；
- 3、“报价总计”应与投标报价金额一致。本表总计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行，请在栏目“.....”下插入填写。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7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实际响应参数	是否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注:

- 1、供应商应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填写；
-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8 供应商其它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

2. ……

填写说明：还应包含为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提供的相关证书、证明文件或承诺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对响应文件做辅助说明的资料、证书、证明文件或承诺。

格式 9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 期：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填写投标人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声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 期：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注意：1. 投标人若不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的相关政策。